

##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6月11日以书面或通讯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，并于2025年6月13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洲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并取消监事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监事会认为：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符合公司实际发展的需要，有助于公司适应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。因此，监事会一致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完成后，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或监事，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，《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监事会相

关制度相应废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)披露的《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并取消监事会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6 月 14 日